

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文件

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（试行）》、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的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燕东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，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主要内容包含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

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 6 个部分。电子版在永安市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ya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永安市人民政府燕东街道办事处联系（地址：永安市含笑大道 1 号，邮编：366000，电子邮箱：ydjdbsc@163.com，联系电话：0598-3614549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燕东街道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各项工作安排，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特点和要求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。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制度，严格政府网站信息管理，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不断加强政策解读力度，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 年度我街共制作信息 8 条，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8 条，占比 100%；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0 条，占比 0%；不予公开信息数 0 条，占比 0%；公开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 5 条，占 62.5%；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信息 1 条，占 12.5%；其他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2 条，占 25%；历年以来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 281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2023 年度我街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，历年以来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0 条，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

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相关要求及程序规定，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各类需让社会公众知晓或参与的事项。公开信息严格按照公开与保密相统一的工作要求落实，有关信息发布前，严格执行“三道”审批制度，先由分管领导初审，再由党政办公室主任审核，最终由党政办公室分管领导终审。同时，做好信息报送、存档等有关工作，及时将公开文件报送档案馆、图书馆进行存档，保证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

街道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以多种形式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渠道、方式。一是在政府网站居务公开栏目下上传各社区居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、基本情况以及 2023 年公开工作情况。二是积极利用各村（居）信息公开栏、宣传栏、LED 屏、横幅等线下公开方式，以及永安市人民政府网站、今日永安网、学习强国、小微权力监督群、明心通等线上公开方式进行信息公开，广泛公开宣传街道工作动态，让人民群众切实了解街道各项工作事宜。2023 年，共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8 条，完成四个季度的政务信

息公开统计工作，向市档案馆和图书馆报送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8 条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

2023 年度，我街认真遵循各项信息公开基本原则要求，坚决做到“依法公开，真实公正，注重实效，有力监督”。一是坚持由各分管领导审核把关，各部门积极配合，党政办公室安排专人严格按照相关公开审批制度负责对信息公布，并定期维护、更新和管理，确保公开信息内容真实准确。二是严格执行保密审查等机制，按照《燕东街道公文处理单》文件签发流程对文件进行审核、签发、定密、确定公开属性等，切实规范审批审查程序。三是街道自觉接受上级工作考核检查和社会各界监督评议，定期开展自查自纠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2023 年度，街道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责任追究等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
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
（一）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	0	0	0	0	0	0	0
（二）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(三) 本年度办 理结果	1.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2.部分公开		0	0	0	0	0	0	0
	3. 不 予 公 开	①属于国 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②其他法 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	③危及 “三安全 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④保护第 三方合法 权益	0	0	0	0	0	0	0
		⑤属于三 类内部事 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⑥属于四 类过程性 信息	0	0	0	0	0	0	0
		⑦属于行 政执法案	0	0	0	0	0	0	0

		卷							
		⑧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4. 无法提供	①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②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③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5. 不予处理	①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②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③要求提供公开出	0	0	0	0	0	0	0

		版物							
		④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⑤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其他处理	①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②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	0	0	0	0	0	0	0

		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③其他	0	0	0	0	0	0	0
		7.总计	0	0	0	0	0	0	0
(四)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度，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。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程度不够，信息公开的时效性、广泛性、便民性仍需加强。二是政策解读方式不够丰富，解读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，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还有差距。三是公开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，相关负责人员对业务掌握不够熟练，工作落实不够及时高效。

针对上述存在问题，街道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：一是在政务公开广度深度上再下功夫。重点围绕街道重要举措、重点项目等中心工作，着重在民生实事方面深度拓展主动公开。二是在政务公开标准规范上再下功夫。紧紧围绕新时代政务公开的新定位新要求，对公开内容加强审核和管理，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。同时，加强政策解读质量，规范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等各项工作。三是在政务公开队伍建设上再下功夫。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学习培训与指导，积极参加上级相关工作的业务培训，切实提高街道政务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3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